

新北市立鶯歌工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心理測驗實施辦法

一、依據：本校年度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 協助學生自我探索，增進個人對自我人格特質、心理健康、性向、讀書策略與學習風格和生涯興趣的瞭解，促進在生活、學習和心理上的適應能力。

(二) 協助教師在學生生活、學習和心理輔導上的參考依據。

三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 班級團體施測：利用社會或藝能科等時間，進行相關之測驗及說明，並於施測後安排計分與解釋說明，以班級為單位實施。

(二) 個別施測：輔導教師進行個別諮商時，依學生需求評估後實施；或提供有需求探索自我心理健康或生涯興趣上的同學申請，評估後實施。

四、測驗種類及實施說明：

測驗名稱	測驗功能	服務對象	實施方式	所需時間	施測時間
高中職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	提供學生瞭解自己在學習策略的表現狀況，可做為改善學習策略，以提高學習效果的參考。	高二學生	班級團體	約 40 分鐘	4/16~4/20
新編多元性向測驗	協助學生瞭解自己在學習上的優勢和弱勢潛在能力為何，做為生涯抉擇上的參考。	高一資訊科	班級團體	約 60 分鐘	5/4
「我喜歡做的事」興趣量表	協助學生探索自己在十二種類型的職業興趣程度，作為職業選擇參考。	有需要者	個別/團體	約 20 分鐘	自行申請
職業組合卡	協助學生瞭解對自己、他人和職業世界的看法，作為生涯選擇的參考。	有需要者	個別	約 90 分鐘	自行申請
柯氏性格量表	協助學生瞭解自己的心理健康狀態及性格傾向，作為輔導和診斷之參考	有需要者	個別	約 40 分鐘	自行申請
青少年心理健康量表	協助學生瞭解自己心理健康狀態，瞭解潛在困擾特質的類型和強度。	有需要者	個別	約 20 分鐘	自行申請

五、經費來源由輔導經費項下支應。

六、本辦法呈請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